

財團法人成大經營管理文教基金會代頒

「林進榮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暨急難助學金」實施辦法

(96.01.01 訂定)

(96.11.11 修訂)

一、目的：為提供優秀學生就讀國立成功大學『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』與『企業管理學系』，在學成績優良、家境清寒或需急難協助者，特設置本獎學金。

二、經費來源：本獎學金由財團法人成大經營管理文教基金會榮譽系友林進榮先生（志光文教機構總裁）提供，委由財團法人成大經營管理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稱本會）代為審查頒發。

三、優秀學生獎學金：

1. 獎勵對象：凡就讀國立成功大學工資管、企管兩系具正式學籍之大學部、碩士班學生。
2. 條件：上學年度成績優良，全戶年收入 60 萬元以下，未領有其他獎學金者。
3. 名額：兩系大學部各貳名、碩士班各壹名。
4. 獎學金金額：大學部每名頒發新台幣壹萬元，碩士班每名頒發新台幣壹萬伍仟元。
5. 申請期間：每學年開學後提出申請。
6. 繳交證件：
 - (1.) 申請書乙份。
 - (2.) 學生證影本乙份。
 - (3.) 上學年度成績單乙份。
 - (4.) 國稅局全戶收入所得清單乙份、2 吋相片一張。

四、急難助學金：

1. 補助對象：
 - (1) 家中發生天然災害受災戶。
 - (2) 家庭經濟突然發生困境者。
 - (3) 家庭為低收入戶者（能提出證明者）。
2. 申請期間：每學期開學一個月內或發生重大事故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（隨報隨審）
3. 繳交證件：
 - (1) 申請書乙份。
 - (2) 學生證影本乙份。
 - (3) 低收入或清寒證明乙份。
 - (4) 家境說明書乙份（含重大事故證明文件）。
 - (5) 全戶戶籍謄本乙份，僑生及外籍生免繳。
 - (6) 系主任認定書。
4. 助學金金額：急難助學金金額由審查委員會審核後一次發給。

- 五、審查委員會由本會代表三名及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系主任或代表共五名，共同設置。
- 六、受獎助學生有義務協助基金會會務工作。
- 七、志光文教機構可提供受獎（助學）學生有償工讀機會。
- 八、審查結果公布於兩系公佈欄及通知得獎人，並擇期頒發獎學金。
- 九、本辦法經本會董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